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4樓之9

電話：(03)5601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53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3~54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4~55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9~61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9~62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63		三三
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57		三三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56~57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孝 平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円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円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円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円星集團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円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技術服務收入認列不適當之風險

円星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客戶矽智財設計服務所收取之技術服務收入，其收入之認列係依據各個合約條款分別辨認認列時點，由於各個合約條款規定不同，故可能存在因尚未完成履約義務即認列收入之風險，其中又以各合約第一階段所認列之技術服務收入較可能發生認列時點不適當之風險。因是，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收入認列不適當之風險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円星集團認列合約第一階段之技術服務收入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 108 年度認列合約第一階段之技術服務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收款情形並複核合約重要條款，俾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3. 自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已認列之合約第一階段技術服務收入選取適當樣本執行截止測試，以確認円星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已完成合約條款規定之履約義務，並適當認列收入。

其他事項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円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円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円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円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円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円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丹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會計師 虞 成 全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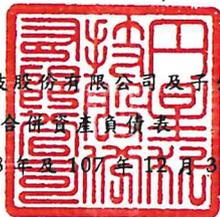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6 日

月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89,555	37	\$ 362,445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4,867	31	50,031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73,960	5	61,430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二一)	179,282	11	230,096	24
1200	其他應收款	482	-	24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8,005	2	6,818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五)	17,550	1	11,29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五及三十)	-	-	55,287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868	-	2,7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95,569</u>	<u>87</u>	<u>780,388</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9,350	1	8,26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168,976	11	153,449	1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9,509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347	-	4,5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841	-	6,11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6,123	-	5,462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04,146</u>	<u>13</u>	<u>177,852</u>	<u>1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99,715</u>	<u>100</u>	<u>\$ 958,24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 -	-	\$ 4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27,531	2	58,015	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2,079	-	1,82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89,670	6	88,495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7,652	1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三)	23,607	1	19,414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5,614	-	5,19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6,153</u>	<u>10</u>	<u>212,943</u>	<u>2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0	-	18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三)	1,933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93</u>	<u>-</u>	<u>183</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58,146</u>	<u>10</u>	<u>213,126</u>	<u>22</u>
	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313,180	19	286,400	30
3200	資本公積	634,551	40	53,85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727	4	33,736	4
3350	未分配盈餘	428,928	27	367,580	3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90,655	31	401,316	42
3400	其他權益	3,183	-	3,547	-
3XXX	權益總計	<u>1,441,569</u>	<u>90</u>	<u>745,114</u>	<u>7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599,715</u>	<u>100</u>	<u>\$ 958,2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羅麗美



月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一)	\$ 869,077	100	\$ 763,550	100
5900	營業毛利	869,077	100	763,550	100
	營業費用 (附註十四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48,247)	(6)	(48,055)	(6)
6200	管理費用	(96,535)	(11)	(76,89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4,895)	(42)	(320,872)	(4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四、五及十)	10,493	1	(11,83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99,184)	(58)	(457,654)	(60)
6900	營業淨利	369,893	42	305,896	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及二二)	7,605	1	4,35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及二二)	(15,172)	(2)	20,237	3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二)	(342)	-	(1,6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09)	(1)	22,964	3
7900	稅前淨利	361,984	41	328,860	4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53,419)	(6)	(48,953)	(6)
8200	本期淨利	308,565	35	279,907	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	(\$ 10)	-	\$ 2,46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十)	(442)	-	26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88	-	(5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4)	-	2,67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8,201</u>	<u>35</u>	<u>\$ 282,579</u>	<u>37</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9.90</u>		<u>\$ 9.77</u>	
9810	稀 釋	<u>\$ 9.89</u>		<u>\$ 9.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羅麗美





巴里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變動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其他權益		盈餘	未分配盈餘	保	積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權益		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6,400	\$ 41,945	\$ 15,107	\$ 234,182										\$ 75	\$ 1,800	\$ 579,509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	-	18,629	(18,629)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8,880)										-	-	(128,880)
	現金股利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279,907										-	-	279,907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	-	-	-	-										212	2,460	2,67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279,907										212	2,460	282,57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附註八及二十)	-	-	-	1,000										(1,000)	-	-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附註二十)	-	11,906	-	-										-	-	11,906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6,400	53,851	33,736	367,580										287	3,260	745,114
B1	107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	-	27,991	(27,991)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9,226)										-	-	(219,226)
	現金股利	-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308,565										-	-	308,565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十)	-	-	-	-										(354)	(10)	(364)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08,565										(354)	(10)	308,201
E1	現金增資 (附註二十)	26,780	578,692	-	-										-	-	605,472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十)	-	826	-	-										-	-	826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附註二十)	-	1,182	-	-										-	-	1,182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3,180	\$ 634,551	\$ 61,727	\$ 428,928										(\$ 67)	\$ 3,250	\$ 1,441,5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羅麗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61,984	\$ 328,86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0,493)	11,837
A20100	折舊費用	35,190	21,864
A20200	攤銷費用	2,691	2,58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	(2,840)	(124)
A20900	財務成本	342	1,623
A21200	利息收入	(6,842)	(4,3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26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6,584	(15,3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9,026	(55,81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1)	(106)
A31230	預付款項	(6,267)	5,6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7	(848)
A32125	合約負債	(30,484)	4,538
A32150	應付帳款	285	(2,1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07	11,7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6	6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5,231	310,6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42	4,3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2)	(1,6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2,174)	(54,1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9,557</u>	<u>259,2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82,000)	(\$ 219,000)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04	169,093
B004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20)	(61,66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348)	(24,46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22)	(3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73)	(2,21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5,494	19,60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78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8,465)	(121,4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0,000)	(2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53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19,226)	(128,880)
C04600	現金增資	608,472	-
C00901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3,000)	-
C09900	其他	1,182	11,90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39,897	(136,9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879)	13,3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27,110	14,12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2,445	348,32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9,555	\$ 362,44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孝平



經理人：林孝平



會計主管：羅麗美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依公司法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積體電路矽智財(Silicon IP)設計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8 年 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60%，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5,350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17,591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5,528</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17,413</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17,116</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17,116</u>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7,116	\$ 17,116
資產影響	\$ -	\$ 17,116	\$ 17,116
租賃負債—流動	\$ -	\$ 7,531	\$ 7,53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9,585	9,585
負債影響	\$ -	\$ 17,116	\$ 17,116

合併公司於 108 年若依 107 年原會計政策處理，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107 年原會計政策處理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8 年影響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減少	(\$ 9,509)
資產減少	(\$ 9,509)
租賃負債—流動減少	(\$ 7,652)
租賃負債—非流動減少	(1,933)
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	15
負債減少	(\$ 9,570)
保留盈餘增加	\$ 61
權益增加	\$ 61

現金流量項目之 108 年影響

	108年度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 7,531)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7,531
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	\$ -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可未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勞務收入

依協議所提供之技術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2. 授權收入

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授權交易因並未承諾將從事改變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功能性之活動，且該等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在不更新或無技術支援之情況下仍可維持運作，客戶使用該智慧財產於晶圓代工廠量產時，依照生產量、銷售額或其他衡量方式決定權利金價款並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十一)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 (或包含) 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 (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 (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

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皆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0	\$ 5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5,820	241,74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23,665</u>	<u>120,645</u>
	<u>\$589,555</u>	<u>\$362,445</u>

銀行存款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2.33%	0.01%~2.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u>\$504,867</u>	<u>\$ 50,031</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9,350</u>	<u>\$ 8,260</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註）	<u>\$ 9,350</u>	<u>\$ 8,260</u>

註：厚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 1 月變更登記為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7 年 3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2,000 仟元出售部分厚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00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73,960</u>	<u>\$ 61,430</u>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1.04%~2.30%及 2.75%。

十、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182,102	\$239,757
減：備抵損失	(<u>2,820</u>)	(<u>9,661</u>)
	<u>\$179,282</u>	<u>\$230,096</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提供勞務之收款方式係依合約規定，於各階段完成後之30天~90天內收款。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譽卓著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主要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 期				逾期超過 3 6 5 天	合 計
		1 ~ 6 0 天	61 ~ 120 天	121 ~ 180 天	181 ~ 365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5%	0%~1.58%	0%~6.02%	0%~10.84%	0%~14.92%	100%	
總帳面金額	\$ 118,745	\$ 43,071	\$ 11,706	\$ 3,468	\$ 5,112	\$ -	\$ 182,1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94)	(682)	(705)	(376)	(763)	-	(2,820)
攤銷後成本	<u>\$ 118,451</u>	<u>\$ 42,389</u>	<u>\$ 11,001</u>	<u>\$ 3,092</u>	<u>\$ 4,349</u>	<u>\$ -</u>	<u>\$ 179,282</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 期				逾期超過 3 6 5 天	合 計
		1 ~ 6 0 天	61 ~ 120 天	121 ~ 180 天	181 ~ 365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44%	0%~2.69%	0%~4.41%	0%~7.27%	0%~12.36%	100%	
總帳面金額	\$ 145,223	\$ 57,148	\$ 13,822	\$ 16,616	\$ 1,456	\$ 5,492	\$ 239,75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634)	(1,537)	(610)	(1,208)	(180)	(5,492)	(9,661)
攤銷後成本	<u>\$ 144,589</u>	<u>\$ 55,611</u>	<u>\$ 13,212</u>	<u>\$ 15,408</u>	<u>\$ 1,276</u>	<u>\$ -</u>	<u>\$ 230,09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9,661	\$ 4,803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3,583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1,83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6,97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0,493)	-
外幣換算差額	69	-
年底餘額	<u>\$ 2,820</u>	<u>\$ 9,661</u>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100%	100%	(1)
本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1)
Sirius Venture Ltd.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100%	100%	(2)

備註：

- (1)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2)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自用 – 108 年

	土 地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853	\$ 51,713	\$ 22,285	\$ 56,781	\$ 229,632
增 添	-	14,867	1,148	22,312	38,327
處 分	-	(543)	-	-	(543)
重分類 (註)	-	4,787	-	-	4,787
淨兌換差額	-	(8)	-	(6)	(1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853</u>	<u>\$ 70,816</u>	<u>\$ 23,433</u>	<u>\$ 79,087</u>	<u>\$ 272,189</u>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0,415	\$ 9,752	\$ 26,016	\$ 76,183
處 分	-	(543)	-	-	(543)
折舊費用	-	6,705	4,852	16,026	27,583
淨兌換差額	-	(6)	-	(4)	(1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6,571</u>	<u>\$ 14,604</u>	<u>\$ 42,038</u>	<u>\$ 103,213</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8,853</u>	<u>\$ 24,245</u>	<u>\$ 8,829</u>	<u>\$ 37,049</u>	<u>\$ 168,976</u>

註：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於 108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生財器具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3 年

(二) 107 年

	土 地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853	\$ 44,219	\$ 12,966	\$ 57,854	\$ 213,892
增 添	-	7,484	9,319	14,382	31,185
處 分	-	-	-	(15,461)	(15,461)
淨兌換差額	-	10	-	6	1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8,853</u>	<u>\$ 51,713</u>	<u>\$ 22,285</u>	<u>\$ 56,781</u>	<u>\$ 229,632</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4,472	\$ 6,357	\$ 28,942	\$ 69,771
折舊費用	-	5,936	3,395	12,533	21,864
處 分	-	-	-	(15,461)	(15,461)
淨兌換差額	-	7	-	2	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0,415</u>	<u>\$ 9,752</u>	<u>\$ 26,016</u>	<u>\$ 76,183</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8,853</u>	<u>\$ 11,298</u>	<u>\$ 12,533</u>	<u>\$ 30,765</u>	<u>\$ 153,449</u>

於 107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生財器具	3 至 7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9,509</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7,607</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652</u>
非流動	<u>\$ 1,93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1.6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92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66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含資產負債表日以後開始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800 仟元。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u>\$ 24,158</u>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863
1~5年	<u>487</u>
	<u>\$ 5,350</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8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1,927</u>

十四、無形資產

	<u>專</u>	<u>利</u>	<u>權</u>	<u>電</u>	<u>腦</u>	<u>軟</u>	<u>體</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24,821				\$ 35,862	
單獨取得	-			473				473	
處 分	(11,041)			(16,828)				(27,86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466</u>				<u>\$ 8,466</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20,256				\$ 31,297	
攤銷費用	-			2,691				2,691	
處 分	(11,041)			(16,828)				(27,86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119</u>				<u>\$ 6,119</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2,347</u>				<u>\$ 2,347</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22,607			\$	33,648
單獨取得		<u>-</u>			<u>2,214</u>				<u>2,214</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24,821</u>			\$	<u>35,86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041		\$	17,673			\$	28,714
攤銷費用		<u>-</u>			<u>2,583</u>				<u>2,58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1,041</u>		\$	<u>20,256</u>			\$	<u>31,29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u>-</u>		\$	<u>4,565</u>			\$	<u>4,56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376	\$ 232
研發費用	<u>2,315</u>	<u>2,351</u>
	<u>\$ 2,691</u>	<u>\$ 2,583</u>

十五、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7,550	\$ 11,294
存出保證金	1,867	1,898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附註三十）	-	55,287
其 他	<u>1</u>	<u>848</u>
	<u>\$ 19,418</u>	<u>\$ 69,327</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	\$ 4,787
存出保證金	<u>6,123</u>	<u>675</u>
	<u>\$ 6,123</u>	<u>\$ 5,462</u>

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	-	2.53%

十六、借 款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u>\$ -</u>	<u>\$ 40,000</u>
利率區間	-	1.60%

十七、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2,079</u>	<u>\$ 1,821</u>

十八、其他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9,339	\$ 65,284
應付休假給付	4,593	4,010
應付勞務費	4,229	4,069
應付設備款	3,700	6,721
應付退休金	2,766	2,447
應付保險費	2,632	2,246
應付稅捐	202	303
其 他	<u>2,209</u>	<u>3,415</u>
	<u>\$ 89,670</u>	<u>\$ 88,495</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u>\$ 5,614</u>	<u>\$ 5,198</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位於其餘地區之子公司則依當地法令提撥。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1,318</u>	<u>28,640</u>
已發行股本	<u>\$ 313,180</u>	<u>\$ 286,400</u>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股票初次上櫃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67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前述增資案包含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新台幣 238.57 元，標單股數為 1,928 仟股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8 元，承銷股數為 611 仟股及員工認股 139 仟股，總計新台幣 605,472 仟元（扣除股票發行成本 3,000 仟元），其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額為 578,692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313,18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07 年 10 月 1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8 年 1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630,511	\$ 50,63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註2)</u>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u>4,040</u>	<u>3,214</u>
	<u>\$ 634,551</u>	<u>\$ 53,851</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員工認股權執行時，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入之金額。

108 及 107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發 行 溢 價	票 轉 換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731	\$ 3,214	\$ -	\$ 41,945
其他（註）	<u>11,906</u>	<u>-</u>	<u>-</u>	<u>11,90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637</u>	<u>\$ 3,214</u>	<u>\$ -</u>	<u>\$ 53,851</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637	\$ 3,214	\$ -	\$ 53,851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826	826
現金增資	578,692	826	(826)	578,692
其他（註）	<u>1,182</u>	<u>-</u>	<u>-</u>	<u>1,182</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30,511</u>	<u>\$ 4,040</u>	<u>\$ -</u>	<u>\$ 634,551</u>

註：本公司員工在股票信託期間內離職，致員工股票信託管理委員會依信託約定書將離職員工信託持股股票出售予第三者，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處分所得價金扣除應返還員工之金額後匯回本公司之剩餘款項分別為 1,182 仟元及 11,906 仟元，視為本公司收回股票後再發行，予以貸記權益科目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累積虧損。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擬發行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30 日及 107 年 5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991	\$ 18,629	\$ -	\$ -
現金股利	219,226	128,880	7	4.5

本公司 109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856	\$ -
現金股利	234,885	7.5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公司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87	\$ 75
稅率變動	-	(3)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442)	26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利 益之相關所得稅	88	(54)
年底餘額	<u>(\$ 67)</u>	<u>\$ 28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3,260	1,80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0)	2,46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	(1,000)
年底餘額	<u>\$ 3,250</u>	<u>\$ 3,260</u>

二一、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技術服務收入	\$787,641	\$686,267
權利金收入	<u>81,436</u>	<u>77,283</u>
	<u>\$869,077</u>	<u>\$763,55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技術服務收入

矽智財設計服務部門所簽訂之客戶合約係提供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設計服務，客戶係於合併公司滿足履約義務時支付合約對價。

2. 權利金收入

權利金收入係合併公司將標準化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授權予客戶，於客戶使用該授權積體電路矽智財 (Silicon IP) 量產晶片後，依據各合約收取權利金。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179,282</u>	<u>\$ 230,096</u>	<u>\$ 186,923</u>
合約負債—流動			
技術服務收入	<u>\$ 27,531</u>	<u>\$ 58,015</u>	<u>\$ 53,47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技術服務收入	<u>\$ 58,015</u>	<u>\$ 53,477</u>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係依照各合約規定，其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均在一年之內。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6,785	\$ 4,310
押金設算息	57	23
其他	<u>763</u>	<u>17</u>
	<u>\$ 7,605</u>	<u>\$ 4,35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40	\$ 124
淨外幣兌換(損)益	(18,006)	20,118
其他	<u>(6)</u>	<u>(5)</u>
	<u>(\$ 15,172)</u>	<u>\$ 20,237</u>

(三)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34	\$ 1,62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08</u>	<u>-</u>
	<u>\$ 342</u>	<u>\$ 1,623</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5,190</u>	<u>\$ 21,8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91</u>	<u>\$ 2,58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298,994	\$263,56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184	10,108
股份基礎給付	826	-
其他員工福利		
勞健保費用	16,972	15,079
其他員工福利	<u>6,998</u>	<u>6,33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34,974</u>	<u>\$295,08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334,974</u>	<u>\$295,08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及 108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1.11%	1.30%
董事酬勞	1.11%	1.20%

金 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100		\$ 4,381	
董事酬勞		4,100		4,05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814	\$ 39,65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3,820)	(19,534)
淨(損)益	<u>(\$ 18,006)</u>	<u>\$ 20,118</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1,216	\$ 43,6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85	3,878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622	2,28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56</u>	(1,668)
	<u>55,179</u>	<u>48,17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60)	1,980
稅率變動	<u>-</u>	(1,198)
	(1,760)	<u>7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419</u>	<u>\$ 48,95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61,984</u>	<u>\$328,86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2,417	\$ 65,827
免稅所得	(332)	175
不可扣抵之境外來源所得	622	2,2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685	3,87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	3
當期抵用之研發抵減	(22,661)	(20,350)
稅率變動	-	(1,1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656</u>	(1,6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419</u>	<u>\$ 48,953</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美國子

公司所適用之聯邦稅率為 21%；加州稅率為 8.84%，其他地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地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潛在所得稅後效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3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88</u>	<u>5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88</u>	<u>\$ 5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預付中國所得稅	<u>\$ 28,005</u>	<u>\$ 6,8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3,607</u>	<u>\$ 19,41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601	(\$ 119)	\$ -	\$ 1,482
應付休假給付	802	117	-	919
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792	(237)	-	55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2	-	23	75
備抵損失	2,869	(1,281)	-	1,588
未實現兌換損失	<u>-</u>	<u>3,222</u>	<u>-</u>	<u>3,222</u>
	<u>\$ 6,116</u>	<u>\$ 1,702</u>	<u>\$ 23</u>	<u>\$ 7,84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125	\$ -	(\$ 65)	\$ 60
未實現兌換利益	<u>58</u>	<u>(58)</u>	<u>-</u>	<u>-</u>
	<u>\$ 183</u>	<u>(\$ 58)</u>	<u>(\$ 65)</u>	<u>\$ 60</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無形資產攤銷	\$ 1,463	\$ 138	\$ -	\$ 1,601
應付休假給付	552	250	-	802
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1,341	(549)	-	792
職工福利攤銷	4	(4)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5	-	17	52
備抵損失	489	2,380	-	2,8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939	(2,939)	-	-
	<u>\$ 6,823</u>	<u>(\$ 724)</u>	<u>\$ 17</u>	<u>\$ 6,11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1	\$ -	\$ 74	\$ 125
未實現兌換利益	-	58	-	58
	<u>\$ 51</u>	<u>\$ 58</u>	<u>\$ 74</u>	<u>\$ 18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6年度。合併公司截至108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9.90</u>	<u>\$ 9.77</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9.89</u>	<u>\$ 9.7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年度淨利	<u>\$308,565</u>	<u>\$279,907</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308,565</u>	<u>\$279,9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08,565</u>	<u>\$279,90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1,171	28,64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5</u>	<u>1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1,186</u>	<u>28,65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因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股計 139 仟股，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1月
給與日參考股價	194.85 元
執行價格	198 元
預期波動率	60.16%
存續期間	0.02 年
無風險利率	0.43%

本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826 仟元。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00 仟元及 6,721 仟元，帳列應付設備款，參閱附註十八。

(二) 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40,000	(\$ 40,000)	\$ -
租賃負債(附註三)	<u>17,116</u>	<u>(7,531)</u>	<u>9,585</u>
	<u>\$ 57,116</u>	<u>(\$ 47,531)</u>	<u>\$ 9,585</u>

107 年度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u>\$ 60,000</u>	<u>(\$ 20,000)</u>	<u>\$ 40,000</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4,867	\$ -	\$ -	\$ 504,86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 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9,350	\$ 9,350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u>				
基金受益憑證	\$ 50,031	\$ -	\$ -	\$ 50,03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u>				
<u> <u>融資產</u></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	\$ 8,260	\$ 8,260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8,2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10)
購 買	1,100
年底餘額	\$ 9,350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7,8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460
處 分	(2,000)
年底餘額	\$ 8,26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此法假設被評價公司之價值與同一產業類似公司間存在密切關係，因此以同一產業類似公司作為評價比較之標準，通常以已上市、櫃同業股票之本益比乘上目標公司之每股盈餘、每股帳面價值或營業收入等，以計算被評價公司之合理市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04,867	\$ 50,0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851,269	712,0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350	8,26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217	56,02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休假給付、應付退休金、應付保險費及應付稅捐）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金融工具、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勞務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相對於新台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相對於新台幣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7,786	\$ 6,675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本期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7,625	\$ 237,362
－金融負債	9,585	4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2,789	237,00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628 仟元及 2,37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將分別增加／減少 5,049 仟元及 500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將別增加／減少 94 仟元及 83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因權益證券投資持有部位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因拓展海外市場增加部份客戶，致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

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年12月31日

	<u>3個月內</u>	<u>3個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2,217	\$ -	\$ -	\$ -
租賃負債	<u>1,935</u>	<u>5,805</u>	<u>1,934</u>	<u>-</u>
	<u>\$ 14,152</u>	<u>\$ 5,805</u>	<u>\$ 1,934</u>	<u>\$ -</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u>短於1年</u>	<u>1~5年</u>	<u>5~10年</u>	<u>10~15年</u>	<u>15~20年</u>	<u>20年以上</u>
租賃負債	<u>\$ 7,740</u>	<u>\$ 1,934</u>	<u>\$ -</u>	<u>\$ -</u>	<u>\$ -</u>	<u>\$ -</u>

107年12月31日

	<u>3個月內</u>	<u>3個月至1年</u>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6,026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u>-</u>	<u>40,640</u>	<u>-</u>	<u>-</u>
	<u>\$ 16,026</u>	<u>\$ 40,640</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40,000
— 未動用金額	<u>-</u>	<u>-</u>
	<u>\$ -</u>	<u>\$ 4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沖銷，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3,485	\$ 19,744
退職後福利	<u>423</u>	<u>324</u>
	<u>\$ 23,908</u>	<u>\$ 20,06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u>\$ -</u>	<u>\$ 55,287</u>

三一、重大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承諾之生財器具預付設備款未來支付金額為 4,816 仟元。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u>外幣（仟元）</u>	<u>匯</u>	<u>率</u>	<u>帳面金額（仟元）</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6,106	29.98	（美元：新台幣）	\$782,65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7	29.98	（美元：新台幣）	4,107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仟元)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784	30.715 (美元：新台幣)		\$669,09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3	30.715 (美元：新台幣)		1,62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未實現損益如下：

外幣	108年度		107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912 (美元：新台幣)	(\$ 16,584)	30.149 (美元：新台幣)	\$ 15,333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十一。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十一。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附註十一。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附註二十。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無。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 重大或有事項：無。
4. 重大期後事項：無。
5.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一、四及五。
6.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三四、部門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為單一重要營業部門，提供積體電路矽智財（Silicon IP）設計等服務項目，且主要決策者係以全公司報表做為績效考核及資源分配之依據，故毋需揭露個別應報導部門之營運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美國營運。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灣	\$ 832,771	\$ 699,619	\$ 186,661	\$ 163,192
美國	36,306	63,931	294	283
其他	-	-	-	1
	<u>\$ 869,077</u>	<u>\$ 763,550</u>	<u>\$ 186,955</u>	<u>\$ 163,47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 E	\$136,189	\$102,681
客戶 G	-	88,603
客戶 A	136,126	79,251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設質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芯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	\$ 9,350	3.21%	\$ 9,350	550	無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7	25,164	-	25,164	1,537	無	
本公司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1	25,146	-	25,146	1,851	無	
本公司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7	221,531	-	221,531	1,964	無	
本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89	182,597	-	182,597	11,189	無	
本公司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9	50,429	-	50,429	17,953	無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註)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963	\$ 350,000	726	\$ 130,004	\$ 129,510	\$ 494	1,237	\$ 221,531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1,189	182,000	-	-	-	-	11,189	182,597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7,953	250,000	14,344	200,000	199,731	269	3,609	50,429	

註：係期末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帳載金額。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 3)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	技術服務收入	\$ 34,910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4
0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72	月結 90 天 -
1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76	月結 30 天 -
1	M31 Technology USA, INC.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推銷服務收入	20,803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2
2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推銷服務收入	3,337	價格係參酌一般市場行情後雙方議定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惟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以全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5： 母子公司間之主要交易往來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

円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期中最高 持有股數/ 單位	設質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31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 13,531	\$ 13,531	450	100	\$ 12,976	\$ 1,340	\$ 1,340	450	無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本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賽席爾共和國	投資控股	5,364	5,364	167	100	3,061	(157)	(157)	167	無	子公司，以美元記帳

註 1：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元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註 3)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及註 3)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期中最高出 資金額	設質情形	備註
					匯出	匯回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行銷及技術服務	USD 100	(2)	\$ 3,340	\$ -	\$ -	\$ 3,340	(\$ 130)	100	(\$ 130)	\$ 2,862	\$ -	\$ 3,340	無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累計自台灣 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 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 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 限額
\$ 3,340		\$ 3,340	\$ 864,94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Sirius Venture Lt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欄：

係 Sirius Venture Ltd. 認列其轉投資公司元星智財 (上海)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8 年度投資損失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

註 3：係按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額度、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 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元星智財(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勞務服務費用	\$ 3,337	依合約規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註：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